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0660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承辦人：陳秋燕
電話：07-5376832
電子信箱：khedu71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阿蓮區中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535760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5未具教師資格代理代課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(963232_1153576040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辦理「115學年度未具
教師資格代理代課教師增能研習第1場及第2場研習實施計
畫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115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
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未具教師資格之代理代課教師的教學基本概念、課
堂經營策略及學生輔導技巧，特辦理此增能研習。
- 三、旨揭計畫相關事宜說明如下：

(一)第1場

- 1、辦理時間：115年8月24日(星期一) 8時30分至12時。
- 2、課程主題：從容的班級經營策略。
- 3、課程代碼：5684980。

(二)第2場

- 1、辦理時間：115年8月25日(星期二) 9時至16時。
- 2、課程主題：教學設計與評量基本功。

3、課程代碼：5684986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本市國中、小學校之無證教師。

(四)研習地點：前鎮區獅甲國小三樓視聽教室。

(五)研習報名：即日起至研習三天前截止，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網站報名，每場次預計錄取100位。

四、課程有實作需求，請自備載具，並事前依照校園無線網路認證系統，自行完成載具認證。

五、課程調整或取消辦理，將公告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及本中心網頁，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。

六、為落實校園門禁管制，請當日出席人員攜帶本公文供校門警衛室確認；因校園停車空間有限，請儘量以共乘或搭乘大眾公共運輸工具。

七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案聯絡人陳老師，電話：07-5376832。

八、參與研習之教師，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，課務自理。依參與狀況，覈實核予研習時數。

九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案承辦人陳老師07-5376832，07-3311466轉710。

正本：本市立國中、本市立國小、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特殊學校、高雄市立高雄特殊教育學校、高雄市立成功特殊教育學校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國小科(藍田國小籌備處)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)



局長 吳立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